

引導孩子讀好書



古今中外，很多名人談過閱讀的重要性。眾所周知，無論長幼，閱讀不僅能讓人增長知識，也能熏陶人知書達理。如“顏氏家訓”中所言，“若能常保數百卷書，千載終不為小人也。”

美國中小學特別推崇閱讀，即使是一年級的小學生，每周都有圖書館課。每次上課時，圖書館員會給低年級的小學生讀書講故事，過後孩子們則可以借閱自己喜歡的圖書。每年暑假，學區還會為中小學生們推薦暑假閱讀的圖書。每次看到那些長長的讀書單，真讓人不禁感慨，這世上的書太多了，而我們的閱讀時間太少了，出書的速度簡直比讀書的速度快得多。每逢暑假，我肯定會帶孩子們去我家附近的公共圖書館，儘量把學校推薦的那些書都借來看看。

托上帝的福，我家的三個孩子都是愛讀書的寶貝兒。孩子愛讀書是好事，不過美國市面上的少兒青少年圖書琳瑯滿目，除了學校推薦的那些書，我還應該讓他們讀些什麼呢？書籍如食物，有些書像麥當勞，雖然孩子們喜歡，但營養不佳；有些書像中國美食，大人覺得健康營養，但孩子卻體會不到其中的精華。所以，為孩子推薦既營養健康又能為他們接受的圖書，就如同為他們提供他們喜歡的健康飲食一樣，還是需要花些功夫的。

關於孩子到底該讀什麼書，我覺得

只要孩子精力允許，博覽群書肯定不是壞事。雖然圖書館藏書萬卷，但沒人能讀完館藏的所有書籍，我也不能把圖書館全部請回家。基于這種想法，我在家里主要為孩子們準備一些不同題材的知識性參考書和暢銷書。對孩子們來說，也許這些書很深奧甚至是有點枯燥，但我認為只要是好書，即使孩子們暫時沒有閱讀的慾望，這些好書總有一天會讓他們受益的。

幾年前我買了一本精美的“藝術史”畫冊(History of Art)，本書主要介紹世界著名畫家的生平和代表作。雖然我並沒有打算讓我的孩子們將來從事藝術職業，但這本書卻是他們看藝術世界的一個窗口。我個人認為，良好的藝術修養，會讓一個人卓而不群。一個人的藝術品質和修養，如同銀行里的存款一樣，應該越多越好。遺憾的是，雖然我認為這本書很好，但它卻一直在

我家的書架上睡大覺，年幼的孩子們還沒能體會到我的用心良苦。

是金子就要發光，是好書就會有人喜歡。最近我發現，這本工具書終於讓二寶愛不釋手了。何以如此呢？有藝術天賦的二寶最近被老師推薦進了繪畫尖子班(GT)，難怪這孩子天天在琢磨這本“藝術史”里的名家大作。我幾年前買的這本參考書，就這樣被偉大的畫家們帶到了二寶的面前。

2006年我放在書架上的“達芬奇密碼”，最近也被二寶發現了。今年春假期間，她一口氣就把這本書讀完了。根據二寶的經歷，我的體會是，不要着急逼着孩子們去讀我們大人認為的那些好書，而是耐心等待他們心智成熟時，讓他們自己去發現這些書的價值，讓他們饒有風趣地自己沉浸于其中。

我本人比較喜歡閱讀，怎么能把我讀過的那些好書推薦給孩子們呢？身在美國，我當然首先會把美國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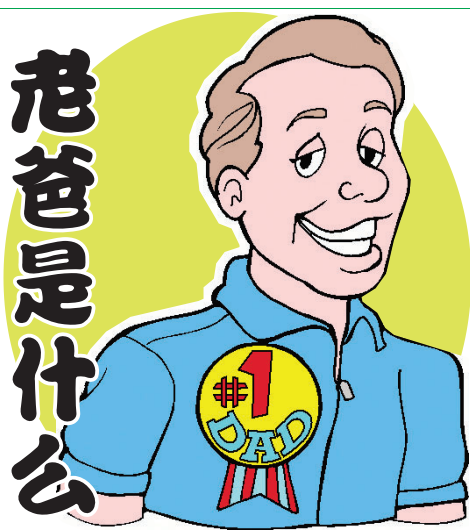
代作家的佳作推薦給孩子們了。但美國作家多如牛毛，優秀作品也如大海撈針一樣難以尋覓。所以在給孩子們推薦美國圖書時，我不得不動用我的小竅門：那些被翻譯成中文的美國當代圖書，首先值得推薦給孩子們讀。我發現被譯成中文的美國當代圖書，大多是暢銷世界各地的佳作，而且這些書所反映的主題，也和人性與愛相關。當我們想培養孩子有愛心有同情心時，這些書會起到開啓孩子心靈的作用。

最近，我和一位哈佛爸爸聊天兒時大受啓發。這位哈佛爸爸雖然理科出身，但他酷愛讀文史書籍，尤其擅長哲學和文學。滿腹經綸的他，在子女教育中被派上了大用場。這位哈佛爸爸常常和酷愛文學的女兒聊天兒交談，並及時給子女兒以指導。他女兒能被哈佛大學錄取，和這位博學的爸爸大有關聯。這個故事可以說明，博覽群書的家長不僅能讓自己心靈受益，也能讓他的孩子們受益。熱愛閱讀，的確是個好行爲。

據我觀察，幾乎美國所有的孩子們都很喜歡閱讀。我們做家長的主要任務，不只是陪養孩子的閱讀興趣，而是引導他們讀好書。爲了教導孩子，沒時間讀書或者沒興趣讀書的家長，恐怕也得抽出點兒時間看看書。否則，我們有什麼資格對孩子指手劃腳呢？

作者：陳曉

老爸是什麼？



老爸是我的一個故事，一首詩，一篇雜文。

這其實是一個有各種版本和形式的文學片段，因爲在我還沒讀完時，他就已經提前結束了，所以我是我生命中一個永遠無法替代的影響至深的片段。

他是一個具有魔幻色彩，比馬爾克斯還超現實主義，比哈利波特的掃帚還神奇的故事。他隨口編的睡前故事，作爲主人公的大黃狗、小白兔和大蛇是我奇幻的童年玩伴。在我周圍的同學都拿着90分以上的成績時，他鼓勵我拿80分沒什麼，也許只是我太粗心。在我被傍晚滂沱的大雨困在學校的時候，他和雨傘一定會出現在人群中。即使我已經工作了，他還是會用他的魔力保護着我，他會穿着睡褲凜然地站在門口對深夜回家的我說：“媽媽到江蘇去了，而我已經在一個小時前就告訴你媽媽，你回家睡下了……”總之，在我需要或不需要爸爸這個角色的時候，他總是及時出現，不厭其煩不辭辛苦。

他也是部武俠小說。他會告訴我很多他年輕時熱血而浪漫的過往，寫血書，馴野馬，獵野獸，武術拳擊彈琴外語網球，文體娛樂都樂於嘗試。當然，他最瀟灑的情節莫過於對生死的看開，在生命滑向終點時，還能夠把家人、朋友的負擔減到最低。

接下來，這是一首愛情詩。他跟我講愛情是什麼，並且告訴我，作爲男性對愛情的定義；他會靜靜描述愛情詩的結尾——婚姻，長着一張什麼樣的面孔。有時，他還跟我分享他和我母親的愛情故事，並威脅他的“假想敵”——未來的女婿必須做得比他好。

然而，他也是篇雜文。他的目光不僅停留在周圍的人和事上，對於地球另一端的故事也饒有興緻。憤世嫉俗咬牙切齒和出離世間無欲則剛的態度兼而有之，陽春白雪和下里巴人皆具，光明磊落是他不改的本色，細緻入微小中見大是一貫的文風。

在這些篇章的反面是他自己的故事，是一連串即使我有時間也聽不完解不開，何況現在已經沒有機會再靠近的謎。如果要作一個終評，他的生命對於我而言，始終落在“等候”二字上。滿懷愛意地等候我的出生和成長，可惜的是，他來不及等到我的成熟。魔幻主義、英雄主義、浪漫主義、現實主義的根源在於愛，在於爲我放棄一切的勇氣和對平淡生活的忍耐與妥協。我只能把從他人口中聽到的關於他的“二手故事”，和那些他說給我或寫下來的故事拼湊成比較完整的回憶。對於他的想念，我從不放在嘴上，最深的思念總是在心底。在街頭擁擠的人潮中，偶爾會發現長得像老爸的人，在叔叔伯伯的表情中，常常會看見爸爸的影子。在一年沒有發出“爸爸”這個詞語以後，我會在內心模擬他的聲音和思維，想象他給我的建議。像我朋友說的那樣，他總是在，他會在我的心裡輕輕擁抱我。(黝黑之女)

11歲那年，愛德華獲準駕船出行，並且還要在船上過夜，他的搭檔是一個13歲的男孩。但航行不順，當日是一個陰沉的雨天，當他們到達目的地後，感到又冷又餓，隨身帶的三明治也打濕了，好不容易捱到天亮，兩人棄船游上岸，找到一個電話就往家里打，要家里的司機快來接他們回家。想不到剛進家門，就遇上正要出門騎馬的父親，他問：怎麼了，你不是去航海了嗎？回答是，因爲太冷而回家了。父親追問：那船呢？當得知船還停在巴斯河那邊時，父親轉身吩咐司機：把他們送回船上。同時告訴兒子：如果你把船開出去，就得把船開回來。於是，汽車再把他們送回原處，此時的愛德華，感到再也沒有比自己更倒楣的人了。

但是，當他們到達河邊時，太陽出來了，清風拂面，天氣漸漸轉暖，他們在海上乘風破浪，由衷地感到這是多么難忘的一天。

那一天，讓他更感難忘的是：“在我生命的每個角落，每當我想放棄的時候，父親總會出現在那里，把我送回去做必須做的事情，去找回自己的船。”

永不言棄是肯尼迪家族的品格象徵。而這種品格的培養正源於父親這種嚴厲苛刻的管教。但在這種近乎冷酷的態度背後，父親對子女的愛卻又如“隨風潛入夜，潤物細無聲”。那是約翰·肯尼迪當總統期間，就在父親的家里，正當總統懷抱女兒進入餐廳之際，助手要他去接一個重要電話，於是他順手放下女兒去接電話。當重新回到餐廳就坐時，父親卻是一言不發，一家人不知發生了什麼事，父親終於開口說話了：“我知道你很重視與赫魯曉夫的會議，但是，聽我說兩句，在你的生命里，沒有什麼比你女兒更重要。這點永遠不要忘記。”目睹這一切的

愛德華沒有忘記，當他日後打算競選總統職位時，由於自己三個孩子的反對，他放棄了。對於一個以政治爲業的男人來說，做出這一選擇實屬不易。

愛德華如願以償進入哈佛大學。當他攢夠錢後買了一輛時尚的新車，還給它裝了個特別的喇叭，沾沾自喜。這事最終傳到了父親那里，父親給他來信：“要想從普通人那里脫穎而出，方法很多：取得好成績，贏得好聲譽和加倍努力，但別讓別人指着你說，‘這傢伙他媽的以爲自己是誰？’”愛德華卸下了喇叭，自那以後，他時刻提醒自己，在衆人面前顯擺是一種惡習。

在哈佛讀書時還發生了這樣一件事，由於

全身心地投入足球運動以致荒廢了學業，愛德華很怕西班牙語考試會過不了關，恰好這時有一位同學，願意替他當槍手。他接受了這一建議，但不幸的是，監考老師恰好是這位槍手的導師。一切都穿幫了。校方的處罰是，兩人休學一年，並且只有在這一年里干出點事情來，才能復學。這是一種相當人性化的處罰措施——值得我們借鑒。愛德華後來的選擇是，參軍服役一年，再重回哈佛。但一開始，他感覺天都要塌了，他不知道回家如何面對父親。父親果然大發雷霆，最後的一句話是：“確實有人一輩子欺世盜名最後還遭逢法外，但那個人不是你！”這一警告精闢至極。這個世界總有其混亂的一面，所謂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有時只是自欺欺人而已。但點出“那個人不是你”，卻具有雙重含義。就其字面意思而言：獨有你再想有此橫運；但還有更深的意思：你最後無法逃脫的正是自己的良心。

身爲愛爾蘭移民的後裔，肯尼迪家族信奉天主教，在其自傳中，愛德華不可避免會談到宗教在生活中的作用。宗教或信仰，它也許只爲見證人生苦難而存在，但有信仰作爲見證，苦難無法壓垮生活，更無法摧殘希望。肯尼迪家族儘管享有財富和盛名，卻也經歷了太多心碎的時刻，直面親人在風華正茂之際瞬間夭折，或是致命病魔纏繞幼子，凡血肉之心都會滴血。在那心痛的關口，尋找上帝的指引能夠重新點燃希望之火。因此歷經磨難的愛德華母親“從未讓悲傷遮蔽自己的快樂，也從未讓絕望充斥自己充滿歡笑的一生”。但也正如愛德華父親所寫：“因爲生活總還在繼續。也許，這就是所有這一切所蘊含的道理。”這其實正是生活本身的力量，它並不必然要從宗教中發現。如何爲自己找到這種信仰，找到心的指南針，或許就是我們的每一段獨特人生的意義所在吧。(全文完)

寻找心的指南針(下)

陳蓉霞



寓言故事

有個小和尚跟師父學武藝，可師父卻什麼也不教他，只交給他一群小豬，讓他放牧。廟前有一條小河，每天早上小和尚要抱着一頭頭小豬跳過河，傍晚再抱回來。後來小和尚在不知不覺中練就了卓越的臂力和輕功。原來小豬一天天在長大，因此小和尚的臂力也在不斷地增長，他這才明白師傅的用意，原來這也是“登門檻效應”的應用。

“登門檻心理效應”反映出人們在學習、生活、工作中普遍地具有避重就輕、避難趨易的心理傾向。據報載，在一次萬米長跑賽中，某國一位實力一般的女選手勇奪桂冠。記者紛紛問其奧秘，她說：“別人都把一萬米看作一個整體目標，我卻把它分成十段。在第一個千米時，我要求自己爭取領先，這比較容易做到，因此我做到了；在第二個千米時，我也要求自己爭取領先，這並不難，所以我也做到了……這樣，我在每一個千米時都保持了領先，並超出一段距離，所以奪取了最後勝利，儘管我的水平不是最高。”事後，她的教練說，她正是成功地運用了“登門檻效應”的結果。

心理實驗

弗里德曼和弗雷澤(J.L. Freedman & S.C. Frase 1966)讓兩位大學生訪問郊區的一些家庭主婦。其中一位首先請求家庭主婦將一個小標籤貼在窗戶上或在一個關於美化加州或安全駕駛的請願書上簽名，這是一個小的、無害的要求。

兩周後，另一位大學生再次訪問家庭主婦，要求她們在今後的兩周時間里在院內豎立一個呼籲安全駕駛的大招牌。該招牌很不美觀，這是一個大要求。結果答應了第一項請求

的人中有55%的人接受這項要求，而那些第一次沒被訪問的家庭主婦中只有17%的人接受了該要求。

研究者認爲，人們拒絕難以做到的或違反意願的請求是很自然的；但是他一旦對於某種小請求找不到拒絕的理由，就會增加同意這種要求的傾向；而當他捲入了這項活動的一小部分以後，便會產生自己是關心社會福利者的知覺，自我概念或態度。這時如果他拒絕後來的更大要求，就會出現認知上的不協調，於是恢復協調的內部壓力就會支使他繼續干下去或做出更多的幫助，並使態度拓改變成爲持久的。

不言而喻，前一組的家庭主婦同意率之所以超過半數，是因為在這之前對她們提出了一個較小的要求；而後一組的家庭主婦同意率之所以不足20%，是因為在這之前對她們沒有提出一個較小的要求。換句話說，前一組的家庭主婦的同意率之所以高於後一組的家庭主婦，是因為人們的潛意識里總是希望自己給人留下首尾一致的印象。

心理學家認爲，在一般情況下，人們都不願接受較高較難的要求，因爲它費時費力又難以成功，相反，人們卻樂于接受較小的、較易完成的要求，在

實現了較小的要求後，人們才慢慢地接受較大的要求，這就是“登門檻效應”對人的影響。明代洪自成也曾談到這個問題，他在《菜根譚》中說：“攻之惡勿太嚴，要思其堪受；教人之善勿太高，當使人可從。”

這種效應在現實生活中也存在，當顧客選購衣服時，精明的售貨員爲打消顧客的顧慮，“慷慨”地讓顧客試一試。當顧客將衣服穿在身上時，他會稱讚該衣服很合適，並周到地爲你服務。在這種情況下，當他勸你買下時，很多顧客難於拒絕。



登門檻效應